

证券代码：873284

证券简称：明通集团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卓勇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规定，编制了《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潘孝敏先生、杜海文先生、唐志伟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g.com.cn) 上披露的《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编写了《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研究决定，根据法律法规及《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孝敏、杜海文、唐志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现结合《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g.com.cn) 上披露的《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及《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 2023 年年度报告

摘要》（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与开户银行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由公

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卓勇先生提名，董事会拟聘请周训安先生、蒋明珠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上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孝敏、杜海文、唐志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正式成立，董事郭海涛先生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补选黄金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任命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孝敏、杜海文、唐志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调整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为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水平，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调整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为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水平，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上披露的：

- 《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4-018）；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版）》（公告编号：2024-019）；
《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20）；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2）；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3）；
《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明通共达起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明通”）因业务需要，与自然人卓璐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明通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1,000 万元，其中，北京明通认缴注册资本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自然人卓璐认缴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白家疃尚品园 1 号楼 5 层 589。主要经营范围为装卸搬运，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等业务。北京明通装备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完成工商登记成立，成立后各方均未实缴出资，亦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未开立银行账户。2023 年 12 月 13 日，北京明通装备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本次对外投资的关联关系为自然人卓璐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卓湘平之子，卓湘平已于 2023 年 4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g.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27)《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补发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卓湘平已于 2023 年 4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未出席本次会议，其他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